

學生事務與輔導

推動學務與輔導之創新與專業化，結合地方政府、大專校院及民間團體，積極推展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性別平等教育、情感教育、生命教育、人權法治品德教育及校園正向管教工作計畫等，營造尊重與包容、健康與和諧的學習環境，協助學生適性發展，相關重點工作如下：

一、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及學生輔導

- (一) 性別平等教育：總統 107 年 12 月 28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700140861 號令公布修正「性別平等教育法」部分條文。另補助大專校院課程教學研究發展相關計畫 14 案、情感教育課程教學及相關活動計畫 31 案；培訓及複訓校園性別事件調查處理專業人員計 1,493 名，以及辦理「臺灣女孩日」活動。
- (二) 學生輔導：補助大專校院輔導工作計畫計 84 案、聘用 274 位專任專業輔導人力及兼任鐘點費、78 所學校辦理自殺防治守門人培訓計畫。

二、推動品德、生命、人權與法治素養教育

依據「教育部品德教育促進方案」，深化品德核心價值(尊重生命、孝悌仁愛、誠實信用、自律負責、謙遜包容、欣賞感恩、關懷行善、公平正義、廉潔自持等)，整合學校教育、家庭教育及社會教育資源，以提升品德教育實施的深度與廣度，培養學生兼具人文素養、專業謀生能力及多元軟實力，進而深耕臺灣品德文化。

為落實生命教育之推動，依據「教育部生命教育中程計畫」，規劃教育行政機關及各級學校應辦理之工作項目。補助地方政府及大專校院辦理生命教育特色校園文化計畫，並辦理生命教育績優人員及特色學校頒獎典禮暨全國生命教育成果觀摩會。

另依據「教育部人權及公民教育中程計畫」及「加強學校法治教育計畫」，並配合兩公約，推動學校人權法治教育；107 年補助 9 場大專校院校際性人權法治教育研習，補助 24 所大學法律系(所)師生參與辦理中小學及社區法治教育，編撰並錄製 24

集「法治教育廣播節目情境劇對話稿」，製播 52 集「超級公民 GO」廣播節目，透過課程推廣、師資培訓、研究發展及教育宣導等面向，深耕及培養學校師生尊重人權法治之觀念，以厚植民主法治國家之根基。

三、維護校園安全

(一) 校園安全

1. 事前預防：為建構安全、友善、健康之校園，依「維護校園安全實施要點」、「校園安全防護注意事項」及針對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函頒「強化校園防護機制實施計畫」等規定，籲請各校做好預防措施，防患於未然。
2. 緊急處理：訂有「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各級學校重大緊急校安事件處理流程圖」等各項災害防救、校安通報等規定及處理流程，提供各級學校防範及緊急處理機制。
3. 外部支援：依「維護校園安全實施要點」、「校園安全防護注意事項」規定，請各校與轄區警察分局簽訂「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各大專校院均與轄區警察分局完成簽訂「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事宜，以完善校園安全防護工作。

- (二) 依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綿密毒品防制通報網絡」、「加重校長、學校防毒責任」、「強化防制新興毒品進入校園」、「建立個案追蹤輔導及資料庫，完善輔導追蹤網絡」。